

关于烟台市芝罘区 2021 年 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23 日在烟台市芝罘区
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烟台市芝罘区财政局 滕 鹏

各位代表：

我受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提交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请予审议，并请区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在中共烟台市芝罘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全区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决落实市委市政府“1+233”工作体系和“12335”中心城区建设格局战略部署，聚焦“突破芝罘”战略目标，主动应对严峻复杂发展形势，科学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发展，扎实做好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各项工作，有力推动经济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全

年财政收支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圆满完成了区十八届人大五次会议确定的各项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75.44 亿元，按可比口径增长 8.3%，上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补助 10.74 亿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6.16 亿元，调入资金 2.3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上年结转 917 万元，收入合计 94.72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1.49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及结转下年支出 46.89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6.34 亿元，支出合计 94.72 亿元。

——主要收入项目。增值税 22.57 亿元，增长 14.3%；企业所得税 8.97 亿元，增长 7.6%；契税 7.79 亿元，增长 3.3%；土地增值税 6.85 亿元，增长 6%。非税收入 12.85 亿元，下降 4.2%。

——主要支出项目。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42 亿元，增长 26.8%；公共安全支出 1.96 亿元，下降 16.2%；教育支出 11.5 亿元，增长 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5 亿元，下降 4.4%；卫生健康支出 4.53 亿元，增长 7.2%；城乡社区支出 3.16 亿元，增长 2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3.81 亿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调入资金及上年结转 24.56 亿元，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23.08 亿元，收入合计 51.45 亿元。本年基金支出完成 41.71 亿元，

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5.84亿元，上解上级及调出资金1.21亿元，结转下年支出2.69亿元，支出合计51.45亿元。

——**主要收入项目**。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8812万元，增长53.8%；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2.25亿元，增长9%。

——**主要支出项目**。城乡社区支出24.48亿元，下降36.9%；专项债券支出15.94亿元，增长77.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940万元，全部为上级转移支付收入，结转下年用于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4.23亿元。其中，保险费收入1.76亿元，财政补贴2.41亿元，其他收入等624万元。基金支出4.29亿元，基金当年结余-569万元。

2021年全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6502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3030万元，财政补贴2929万元，转移收入等543万元。基金支出4630万元，基金当年结余1872万元，滚存结余1.92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1年全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14.28亿元，主要通过争取省级再融资债券、统筹本级资金等方式置换和偿还。截至2021年底，全区政府债务余额73.75亿元。

（六）“三保”预算执行情况

根据山东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和标准测算，2021年全区“三保”可用财力40.05亿元，实际“三保”支出29.69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10.96亿元，“保工资”支出18.2亿元，“保运转”支出5331万元。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上述数据是根据预算执行情况进行的初步汇总，在地方财政决算完成后，将予以调整。

二、落实人大预算决议情况

2021年，持续肆虐的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复杂多变的经济环境给财税工作带来了巨大挑战，减收增支压力空前突出，地方财政运转困难重重。财税部门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动力，围绕发展大局和中心工作，奋力顶住经济下行重压，抢抓机遇争主动，瞄准重点不放松，改革创新解难题，持续发力求突破，以财政高质量运行助力经济社会平稳发展，为经济恢复和社会稳定提供了强力支撑。

（一）聚力稳固培育财源，科学加强调控引导，精准助推经济高质量发展

——**创新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聚焦培育新兴产业，紧盯提升区域综合财力这一根本目标，从域外税源引入、强化引税育企逐步发展到产业培育扶持，聚焦“扶持新兴产业、引入头部企业、注重实体入驻、确保经济贡献”四大要素，出台《关于加快数字经济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重点打造“贝易资芝罘数字经济产业

园”“1861 互联网信息产业园”等数字经济产业园区，全面整合一线城市技术、资本、数据等优质资源，实现“新兴产业快速导入”和“经济贡献直接注入”的双赢格局。入驻快手科技、中国风电、中国黄金、通联支付、薪宝科技等优质企业 46 家，入园企业缴纳税收 4.9 亿元，折合地方财政收入 2.7 亿元。与中国人民大学合作建成区块链与数字经济研究院，助推全市数字经济产业快速健康发展。聚焦培强传统产业，围绕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服务业转型升级、商贸流通业拓展市场等方面，对上争取资金 5303 万元，为 88 家企业稳产保供、完善供应链等提供了强力支撑。围绕培育农业适度规模经营主体，与省农业担保公司合作，为水产养殖加工、种植大户等经营主体提供惠民担保贷款，贷款额达 1.67 亿元，惠及企业 111 户，有效缓解农业发展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聚焦夯实人才支撑，支持深化招才引智，筹措资金 1814 万元，支持建立“芝罘英才”奖励制度，鼓励和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我区创新创业，为泰山学者蓝色产业领军人才团队支撑计划等项目实施提供有力保障。

——突破开展筹融资金工作。持续推进经营性房产土地等资源资产整合，增强国有企业市场化融资能力，芝罘财金控股集团资产总额达 281 亿元，稳定保持“AA+”信用评级，累计发行 30 亿元低息私募债券，为幸福新城开发建设等市区重点项目推进提供了强力保障。全年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9.24 亿元，其中新增债券 17.25 亿元，比上年增加 8.25 亿元，为老旧小区改造、只

楚和卧龙园区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项目提供有力支持；争取再融资债券 11.99 亿元，用于以往年度到期政府债券还本，有效缓解支出压力。全面实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成立全区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领导小组，完善组织和运作机制，在中小学建设和市政基础设施提升改造等领域，通过政府引导、社会参与、市场化运作，以财政杠杆撬动社会资本，保障重点工程项目建设，我区总投资 22 亿元的两个项目通过财政部入库审核。全面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收回预算暂付款、预算单位往来款、财政专户借款 4.47 亿元，统筹以往年度结存资金 1.5 亿元，优化资金保障结构，全力支持各项事业发展。

——**深化综合治税体系建设。**充分发挥芝罘财税大数据应用平台效用，完善涉税信息共享、部门协作等机制，加强重点税源管理领域监控，堵塞征管漏洞，维护良好秩序。加强建筑业施工企业税源管控，规范环节管理，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全年建筑业税收收入完成 8.05 亿元，增长 26%。探索打造全区经济运行数智化分析调度中心，加快“1+2+4+N”框架建设，即“搭建一个经济运行分析调度平台；成立两个一流高等院校研究院；打造全区主要经济指标运行、重点行业产业运行、财税收入综合分析、重点项目挂图作战督考等四大载体；引进 N 名智库专家学者”的整体架构，着力提高对主要经济指标的预测预警和分析调度能力，增强财政经济工作的前瞻性和时效性。

——**持续优化辖区营商环境。**落细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实现

涉企收费目录清单管理动态化、精细化，围绕精简办理程序和手续，加强对税费执收部门的监督指导，确保政策落地生根、惠企利民。完善自主创业融资服务，发放小额担保贷款 9517 万元，缓解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优化政府采购监管服务，推进政府采购意向公开，方便供应商提前掌握政府采购项目信息，保障市场各类主体公平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通过加强需求管理、细化预留份额、价格评审优惠等措施，扩大中小企业获得政府采购合同份额，增强中小企业的发展动力。积极推广“政采贷”融资业务，实行优惠利率扶持政策，中小企业凭借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和采购合同可向 15 家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累计发放贷款 2733 万元，有效缓解企业融资压力。

（二）聚力财税改革攻坚，加强财政管理创新，持续提升财政运行效能

——**全面深化预算管理改革**。出台《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细化工作规划和职责分工，加快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建立事前绩效评估机制，2021 年 93 个预算单位 828 个项目的预算编制全部实行“三挂钩”，通过合理申报资金量、科学制定资金支出，实现项目编报有规范、财政审核有标准、运行监控有指标、预算挂钩有依据。将新增重大政策和项目全部纳入绩效评价范围，组织第三方机构对 5 个重点项目进行事前绩效评估，涉及资金 7.88 亿元，从源头上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拓宽部门整体绩效评价范围，对 3 个街道（园区）开

展综合运行绩效评价、区级 10 个部门实施绩效评价管理，选取 26 个重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度预算编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探索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全面启用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编制 2022 年预算，将制度规范与信息系统建设紧密结合，用系统化思维整合预算管理各环节业务，完善财政部门、预算单位基础信息填报，优化预算执行、会计核算流程，积极构建纵向贯通各级财政，横向覆盖预算单位，区级与上级财政部门、财政与部门之间业务规范衔接、数据顺畅交互的预算管理一体化体系。

——**纵深推进支出管理改革。**严格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出台《芝罘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专班）集中经费管理办法》，进一步健全厉行节约长效机制。建立常态化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制定《芝罘区直达资金管理暂行办法》，明确分配、拨付、使用、公开等业务流程，细化职责分工，加强运行管控，促进资金精准高效落地。全年获得直达资金 2.39 亿元，实施资金分配、拨付、监控三个“一竿子插到底”工作机制，实现资金运行全程可记录、风险可预警、责任可追溯，确保资金直达基层、直接惠企利民。深化政府采购管理改革，出台《关于全面落实采购人主体责任的工作意见》，明确采购人职责与义务，规范政府采购流程操作；全面实现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管理，我区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不见面开标”，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全年政府采购金额 3.58 亿元，节约资金 883 万元，资金节约率

2.46%。

——**稳步实施国企国资改革。**制定《芝罘区贯彻落实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责任分工》，提出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等7大类25项58条措施，明确操作规程和责任分工，确保改革措施落到实处。制定《区属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实施办法》、《国有企业党组织前置研究讨论事项清单》等6项文件，健全完善现代企业管理制度，规范区属企业经营行为。建立中国融通集团驻烟企业资产划入及历史遗留问题解决绿色通道，妥善解决涉及我区的不动产过户等5项历史遗留问题。稳步推进驻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扎实做好服务保障工作，累计投入资金561万元，接收驻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2.9万名，占全市42%。完善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工作机制，依法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2020年度全区国有资产综合管理情况，涵盖行政事业单位资产、国有企业资产、国有自然资源资产，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提高管理透明度和公信力。

（三）聚力民生兜底补短，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全面提高民生保障水平

——**支持社会事业扩优提质。**助力教育事业均衡发展，筹措资金2.6亿元，落实各学段生均公用经费，推进芝罘中学、傅家中学等学校建设，支持山水龙城、康和等5所校办幼儿园投入使用，全面完善资助体系，精准确定资助对象，年资助学生约1.5万人次；助力课后服务稳步推进，实现义务段学校全覆盖。助力

文体事业蓬勃发展，安排资金 3200 万元，支持参加第二届中国国际文化旅游博览会，开展“市民文化节”“芝罘区阅读节”“文化速递”系列公共文体服务，推进不可移动文物核定工作，实现“两馆一站”、大型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为文化惠民消费和公益性文体服务活动开展提供有力保障。支持芝罘体育健儿参加市十届运动会，金牌总数位列全市首位。助力党建事业全面提升，安排资金 2702 万元，支持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专项整治，实施“红心物业”“情暖夕阳”等红色党建品牌建设，提升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

——促进社会保障全面优化。增强基本保障能力，安排资金 2034 万元，落实职业培训补贴、岗位开发补贴等政策，为“战疫情、稳就业”提供有力保障。安排资金 1.76 亿元，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障补助、基础养老金发放、城市特困人员基本生活补助等政策提标，支持实施医疗救助、孤儿生活补助等专项救助，为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残疾人困难生活补贴等制度实施提供有力保障。安排资金 1.2 亿元，落实退役老兵生活补助、随军家属补贴、军转干解困等政策，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提高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安排资金 1.03 亿元，支持 3 所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落实基本药物制度补助政策，保障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等政策提标扩面，惠及 87 万余名群众。提升公共卫生应急防控能力，安排资金 5175 万元，支持新冠疫情常态化防控，新建 4 所高标准、规范化核酸检测实验室，保障全民核酸检测等工作顺利开展，为医疗设备和防疫物资购置、新冠疫苗接种等工作提供坚实支撑。

——**推动社会治理扩能提效。**支持“平安芝罘”规范化建设，安排资金 2.09 亿元，持续完善“天网工程”建设，支持公安机关辅警队伍建设、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活动，落实大调解经费保障机制，为辖区缺损门楼牌的住户免费安装户号牌和二维码门牌，支持流浪犬清理整治、扫黑除恶等工作顺利开展。保障常态化安全生产，出台应急保障资金拨付流程等制度，健全常态化应急资金监管机制，安排资金 2729 万元，支持开展安全生产三年专项整治行动、城市地质调查、房屋建筑及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为 26 万户居民投保民生灾害综合保险，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生产事故。推动社会治理智慧化，安排资金 442 万元，支持建成以“和为贵”为载体，涵盖 89000 民生热线、12345 政务服务热线、居级事务智慧监管平台、“e 呼应”平台，覆盖 150 个社区的社会治理服务中心，推动社区网格化治理，实现群众问题“一站式接待、一条龙办理、一揽子解决”。

——**保障城市更新稳步实施。**助推旧村改造扎实进行，筹措资金 2.14 亿元，支持南车门、北里等 10 个地块土地出让，其中，鲁峰、沙埠等 4 块土地实现出让收入 8.6 亿元。支持南里、孙家等 10 个项目旧址搬迁及安置房建设，34.4 万平方米的安置房顺利开复工，黄务、篆山等 6 处安置房基本建成，其中，累计争取市级资金 21.51 亿元，为幸福新城建设、崆峒岛搬迁等市区重点项目提供有力保障。筹措资金 5.48 亿元，支持楚凤片区、南大街商业广场等重点片区搬迁，加快区片土地整理进程。助推城市管理

持续优化，安排资金 1.36 亿元，保障环卫园林市场化稳步实施，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安排资金 1.9 亿元，支持 19 处老旧小区升级改造，2.5 万户居民受益，保障 4431 处 42.6 万平方米违法建设顺利拆除，改善市容环境。安排资金 2.5 亿元，保障潍烟高铁建设，提升城市交通便利化水平。助力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安排资金 2800 万元，支持矿山地质环境治理、蓝色海湾整治、幸福岸线修复等生态环境保护工程；积极推进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补贴淘汰车辆 980 辆，兑现补贴资金 2300 万元。安排资金 1800 万元，支持打造渔船综合管控平台和海洋渔业综合调度指挥中心，实现对 8 个渔港码头、1060 艘在册渔船及进出港人员的全天候动态监管。

（四）聚力防范化解风险，健全完善体制机制，全面提高依法科学理财水平

——**风险防控体制更加规范健全。**严格规范政府举债融资行为，全面落实政府债务月报等制度，及时更新存量债务余额，有效监测债务风险，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严格控制在限额内，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加强财政库款监测，统筹抓好库款调度和支出管控，确保“三保”预算平稳执行。围绕预决算公开、助学金发放等事项，通过异地互查等方式开展专项检查，切实抓好问题整改，防范资金使用风险。全面推开权责发生制政府和部门综合财务报告制度，编报范围覆盖全区 183 家预算单位，全面客观反映资产负债与财政可持续情况。

——**阳光财政建设更加开放透明。**深入推进财政信息公开，在政府门户网站搭建财政预决算公开平台，开设减税降费、财政资金直达基层专栏，改进公开方式，细化公开指标，主动接受群众监督。除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外，我区政府和部门预决算、政府采购预算等信息公开实现规范化、动态化。举办政府采购开放日，通过进机关、进现场、政民恳谈等方式，帮助群众熟知政府采购流程，增强工作透明度。大力推行非税收入和财政票据管理服务、会计服务等财政业务“网上办、不见面”模式，提高办事效率和群众满意度。认真落实人大及其常委会有关决议，抓紧抓实审计问题整改，坚持解决具体问题与构建长效机制同步推进，及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整改情况。

——**基础监管体系更加精准高效。**深化投资评审标准化建设，出台《芝罘区区级政府投资项目评审费用付费标准》，统一付费标准，规范评审管理行为。推行政府投资项目造价审核单位选用内控实施方案，建立公开招标为主、烟台网上商城选用为辅的政府投资项目审价中介机构选用机制，提高科学化、规范化监管水平。全年审核各类资金 21.75 亿元，审减 1.98 亿元，平均审减率 9.1%。印发《关于做好深化区级事业单位改革试点经费资产管理工作的意见》，针对区级事业单位不同改革方式，分别明确经费资产具体划转方案，确保改革试点平稳有序推进。加强涉农资金统筹整合，坚持突出重点、集中投入、精准使用，整合资金 5367 万元，支持村居环境整治等 16 个项目实施，助推乡村全面

振兴。

各位代表，财政工作点滴成绩的取得，是区委科学决策、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区人大、政协鼎力支持、有效监督的结果，也是全区上下团结一心、拼搏进取的结果，成绩来之不易。同时，冷静审视新形势、新任务和新要求，我们清醒地认识到，当前及今后一个时期，预算执行和财政工作仍面临一系列困难和挑战：一是受经济下行、新冠疫情冲击和减税降费等多重因素叠加影响，财政收入增长乏力，刚性支出持续增加，财政收支矛盾空前加大，财政“紧平衡”状况将持续凸显。二是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稳固，加之总量偏小、实力偏弱特别是支撑带动能力强的税源企业偏少等问题还未根本解决，构建持久稳固的新型地方财源体系仍然任重道远。三是财政金融联动水平不高，市场化支持经济发展方式还不够丰富；绩效观念尚未牢固树立，预算绩效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还存在一些薄弱环节，财政财务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认真研究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三、2022年预算草案

2022年是新一届政府的开局之年，是落实“突破芝罘”战略的关键之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决执行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秉持“以政领财、财为政行”的工

作理念，聚焦市委市政府“1+233”工作体系和“12335”中心城区建设格局，聚力“突破芝罘”战略目标，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科学统筹财政资源，构建稳固有力的财力支撑体系；坚持过紧日子、精打细算，大力优化支出结构，构建公平持续的民生保障体系；坚持系统观念、底线思维，加强政府债务管控，构建监控有力处置有效的风险防范体系；坚持改革创新、效益为先，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构建依法科学精细高效的财政管理体系，全面构建现代财税体制，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稳定可持续的财政保障。

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80 亿元，增长 6%，加上上级税收返还、转移支付补助、调入资金和上年结转等 15.88 亿元，收入合计 95.84 亿元。支出预算安排 42.32 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等 53.52 亿元，支出合计 95.84 亿元，预算安排收支平衡。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83 亿元，国防支出 40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28 亿元，教育支出 10.85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1171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57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5 亿元，卫生健康支出 4.3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2362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3.71 亿元，农林水支出 5083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102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77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92 万元，金融支出 333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66 万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36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27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01 万元，预备费 500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9451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2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48.67 亿元，主要包括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320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60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100 万元，彩票公益金收入 32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9510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上年结转等 46.73 亿元。支出预算总计 48.67 亿元。其中，区级基金支出 43.8 亿元，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2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7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0.57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 1.62 亿元，其他支出 1.56 亿元，主要是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支出及彩票公益金支出；调出资金、上解上级支出及地方政府债务还本支出 4.87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767 万元。预算支出 1767 万元，用于保障区属国有企业改革改制等。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 年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5.19 亿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1.87 亿元，财政补贴收入 3.26 亿元，其他收入等 537 万元。基金支出 5.16 亿元，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268 万元。

2022 年全区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6911 万元。其中，保险费收入 3017 万元，财政补贴 3040 万元，利息收入等 854 万元。基金支出 4808 万元，基金当年结余 2103 万元，2022 年年末滚存结余 2.13 亿元。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2 年全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 11.96 亿元，拟通过争取省级再融资债券、列入年度预算等方式置换或偿还，压减政府存量债务，腾出空额加大新增债券争取力度，支持经济社会事业发展。

（六）“三保”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山东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范围和标准测算，2022 年全区“三保”可用财力 40.71 亿元，“三保”预算安排支出 32.05 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10.37 亿元，“保工资”支出 21.12 亿元，“保运转”支出 5550 万元。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第五十四条规定，在本草案经本次大会审议批准前，可参照上一年同期的预算支出数额，安排必须支付的本年度部门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经本次大会批准后，将按批准的预算执行。此外，相应预算数据还将据实调整，具体情况将适时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四、完成 2022 年预算任务的主要措施

2022 年，我们将深入贯彻落实区委各项决策部署，持续巩固新冠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成果，全力做好“六稳”工作、扎实

落实“六保”任务，进一步对标新定位、落实新要求，拿出新举措、干出新业绩，推动各项政策措施落实落地，进一步提升财政服务保障水平，努力完成全年预算收支和平衡任务。

（一）更加注重财政稳定运行，完善聚财理财机制，持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一是**加强收入组织管理**。充分运用大数据系统和智能应用技术，打造网格化综合治税体系，构建税收征管“天网”，切实构筑起“政府主导、财政牵头、税务主管、部门配合、信息共享、法制保障”的综合治税长效机制，在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重点行业和房地产企业税收征缴等方面加强跟踪管理和服 务，奋力实现财政收入提质增量。加快推进全区经济运行数智化分析调度中心建设，建立“数智化、预测早、情况清、判断准、反应快”的经济运行调度机制，更新芝罘财税大数据应用分析平台，加强对主要经济指标的监测分析，进一步提升财政经济工作的前瞻性和时效性。二是**完善支出监管体系**。坚持过紧日子、精打细算，将艰苦奋斗、勤俭节约作为预算编制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把严把紧预算支出关口，严控一般性支出、新增资产配置等，全面建设节约型财政保障机制。坚持“先有预算、后有支出”，严格审核新增财政支出，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或开展政府采购，优先保障“三保”等重点支出。完善常态化资金直达机制，健全直达资金监控体系，建立“日监控、月通报”制度，盯紧盯牢资金分配、拨付和使用等环节，确保资金使用全程可监控、可追溯，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绩效。三是**强化预算执行管理**。深入实施

零基预算，坚持“量入为出、急需先办”，合理确定支出规模和保障重点，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把绩效理念和方法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实现对所有预算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跟踪管理全覆盖，继续扩大部门整体绩效管理范围，对重点街道（园区）开展财政运行综合绩效评价，探索建立全周期跟踪问效长效机制，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将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作为建立现代财政制度的重要抓手，有序推进财政系统信息贯通，聚焦预算管理模式和业务流程再造，对标省市预算绩效管理、资产管理、政府采购、政府债务管理的规范化要求，形成“闭环”管理，高效准确完成建设任务，力争 2022 年系统全面运行，为完善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打下坚实基础。

（二）更加注重经济高质量发展，完善财源建设体系，持续增强财政调控引导能力。一是加大财政扶持力度。进一步优化小额担保贷款、农业担保贷款、政府采购合同贷款等政策，引导金融资本加强对实体经济特别是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支持，为企业提供高效率、低成本的融资服务。加快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认真做好项目采购招标、资格预审等，配合项目实施机构和司法部门严格项目采购审核，推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尽快落地，实现政府和社会资本良性互动、协同发力。加强财政金融互动，完善扶持政策措施，支持高新技术企业发展，强化园区项目承载和产业支撑作用，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激发企业创新活力，

打造经济发展新引擎。二是**强化对上争取支持**。充分释放财政资源的引领效应，围绕支持数字经济及信息技术和智能制造等主导产业发展，最大限度争取中央和省、市一般转移支付、专项补助等资金支持，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充分发挥债券资金稳投资、补短板、惠民生的作用，抢抓政策性融资机遇，积极争取更大额度的政府债券资金；紧跟市区规划建设管理体制调整政策动向，加大土地出让收益分成、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等资金争取力度，全力保障市区重点项目实施。三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减税降费的决策部署，加强部门协同配合，推进减税降费信息共享，跟踪做好效果监测和分析研判，及时研究解决企业反映的突出问题。强化政策宣传和解读，帮助企业用足用好政策。进一步完善人才引进培养政策体系，鼓励和吸引高层次人才来我区创新创业，汇聚人才智力资源。

（三）更加注重民生提质增效，完善长效机制建设，持续健全公共服务体系。一是**持续增强基本保障能力**。支持常态化疫情防控，确保疫情防控资金及时足额到位。支持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和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提升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支持构建更加积极的稳岗就业政策体系，保障职业培训补贴、岗位开发补贴、社会保险补贴等政策落实。落实城市最低生活保障补助，支持实施家庭经济困难群众住房租赁补贴补助、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等政策，加大残疾人精准康复、就业脱贫支持力度，提高困难群众生活保障水平。落实经济困难老年人补贴和失能护

理补贴、残疾人和孤儿保障等政策。完善社会福利和社会救助体系建设，加大“老小孤残”保障力度。支持推进公立医院和基本药物制度改革，持续巩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果。**二是全面促进社会事业发展。**支持义务段学校课后服务深入开展，推进新建学校教学设施设备配置，实施教室照明改造工程。支持初中学业水平英语考试改革，优化教育资源配置。完善公共文体服务，支持开展文化惠民消费和公益性文化服务活动，保障体育场馆及学校运动场地免费或低收费向社会开放，助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支持村居环境整治、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等，持续助力乡村振兴。**三是优化城市管理保障机制。**多渠道筹措资金，支持旧村改造，梯次加快改造步伐。支持老旧小区改造和老旧片区更新，化解城市危房隐患。保障环卫园林市场化改革深入推进，促进市区体制调整区级管理事项平稳落地。支持开展国土空间分区规划编制，保障“十四五”规划等重要战略发展规划落地。支持河道及水源地环境治理等工程实施，为生态保护修复提供资金保障。加大食品药品及成品油监管、动物疫情防控、海上搜救等应急管理投入，支持森林防火基础设施建设、房屋建筑及森林火灾等自然灾害风险普查，全力保障社会安定和谐。

（四）更加注重风险防控化解，加快建立现代财政体制，持续提升财政管理效能。一是**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严格执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和预算管理制度，坚持“开前门、堵后门”，规范举债渠道，健全以政府债券为主体的政府举债融资机制，不断规

范政府举债行为。强化债务风险分析监测，实施政府债务常态化统计监控机制，规范债务数据信息公开，防范债务风险。二是完善国资国企监管。加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监管，充分发挥公物仓作用，促进资产共享共用。加强资产管理信息化建设与应用，动态监控资产变动情况，全面强化资产统筹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围绕服务全区发展战略，支持区属企业参与城市更新、幸福新城建设、园区提升改造、勤河治理等市区重点项目，推动国有资本向主导产业、核心主业集中，提高服务大局能力。从严执行区属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等管理制度，持续加强对区属企业行为监管，确保可持续健康发展。三是健全财政监督体系。加强政府投资项目资金全过程跟踪评审，进一步完善事前、事中、事后“三位一体”控制体系，提高投资评审服务效率。深入推进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进一步理顺涉农资金管理体系，提高资金配置效率。优化政府采购监管服务体系，压紧压实采购人主体责任，转变采购代理机构专业化服务定位，规范供应商质疑投诉行为。全面推进内控制度体系建设，坚持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强化内部流程控制，防范潜在风险隐患。加强财政法治建设，严格落实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等，加强法规政策宣传教育、培训学习，依法推进信息公开，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规范财经秩序，不断提高依法理财水平。

各位代表，蓝图绘就，正当扬帆起航；任重道远，更须策马扬鞭。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

围，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力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认真听取区政协的意见和建议，坚决执行本次大会决议，坚定信心、埋头苦干，凝心聚力、共克时艰，坚决打赢“突破芝罘”攻坚战，确保完成全年财政预算任务，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滨海强区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名词解释

1. “三保”支出：保基本民生”支出，保工资支出，保运转支出。
2. “六保”任务：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